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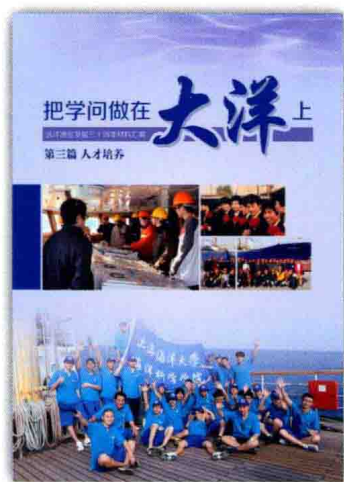
把学问做在 大洋上

远洋渔业发展三十周年材料汇编

第三篇 人才培养



三十周年材料编写委员会



主编 程裕东 上海海洋大学校长

编写顾问 乐美龙（原校长），周应祺（原校长），潘迎捷（原校长），
黄硕琳（原副校长）

执行主编 陈新军 海洋科学学院院长

副主编 许柳雄 海洋科学学院书记

**编写小组成员
(按姓氏笔划)**

王尧耕	王学昉	乐美龙	田思泉	叶旭昌
孙满昌	许柳雄	朱清澄	朱国平	朱江峰
刘必林	杨德康	陈新军	陈锦淘	宋利明
邹晓荣	邹莉瑾	沙 锋	花传祥	张 敏
张福祥	张 健	张 忠	张 伟	李 纲
李玉伟	李莹春	吴 峰	严华平	陆化杰
周应祺	易 倩	官文江	钱卫国	唐 议
唐建业	高郭平	高 峰	黄硕琳	崔建章
蒋莉萍	龚彩霞	雷 林	潘迎捷	戴小杰

协作单位 上海银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序言

1985年伴随着改革开放的春风，国家开始实施“走出去”的战略，执行我国海洋捕捞业的战略转移，从近海走向远洋。上海海洋大学紧紧围绕国家远洋渔业发展战略，从1985年起，就直接参与到国家远洋渔业发展中，先后参与西非过洋性渔业起步、成功研制双支架拖网渔法、首创灯光鱿钓渔法、成功开发了大型拖网后备渔场、成立远洋渔业培训中心和远洋渔业学院等等，为我国远洋渔业可持续发展与壮大在技术和人才等方面作出了重要的贡献。

30年来，学校与政府、企业密切结合，走产学研相结合的道路，先后派出教师、学生近千人次，作为技术骨干，在大西洋、太平洋、印度洋和南极附近海域直接参与开发了60多个新渔场。通过实践，造就了一批国内外渔业界有重要影响的专家和学术骨干，承担各类科研项目250多项，取得国内领先水平的重大成果近40项，发表学术论文680多篇，获得专利、软件著作权120项，出版专著和教材54本，培养硕士和博士研究生100多人，获得国家和省部级科研、教学成果奖25项，培训远洋渔业从业人员1万余名，为我国海洋渔业产业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和远洋渔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撑，谱写了中国远洋渔业发展的光辉篇章。

上海海洋大学 校长

程裕东

2015年3月

材料汇编目录

第三篇 人才培养

第一章 人才培养平台

- 第一节 农业部（上海海洋大学）远洋渔业培训中心
- 第二节 远洋渔业学院
- 第三节 渔业船舶验船师培训基地

第二章 博士研究生培养

- 第一节 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 第二节 博士学位论文及其摘要

第三章 硕士研究生培养

- 第一节 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 第二节 硕士学位论文及其摘要

第四章 海洋渔业科学与技术专业介绍

- 第一节 专业基本概况
- 第二节 专业发展现状

第五章 远洋渔业学院

第六章 渔业观察员培训

- 第一节、金枪鱼渔业科学观察员培训
- 第二节、南极磷虾渔业科学观察员培训

第七章 从业人员培训

- 第一节、培训工作
- 第二节、培训教材编写工作
- 第三节、其他工作
- 第四节、培训班统计



第一章 人才培养平台



第一节 农业部（上海海洋大学）远洋渔业培训中心

1.1 发展历程

农业部远洋渔业培训中心（以下简称培训中心）是根据农业部（1990）农（人）字第83号文件，于1990年6月在上海成立的。目的是为了提高我国远洋渔业职务船员（包括渔业劳务输出人员）和经营管理人员的业务水平、逐步实现远洋渔业培训制度化、规范化，适应远洋渔业发展的需要。文件明确培训中心挂靠上海海洋大学，下设办公室作为常设机构，负责日常工作，业务受农业部渔业渔政管理局领导，渔业渔政管理局局长兼任培训中心主任，上海海洋大学校长兼任培训中心副主任。培训中心是我国渔业船员培训国家一级培训机构。培训中心在军工路、临港两个校区均有用于培训相关的专用实验室和教室，以及配套的食宿条件及课余活动场所，军工路校区可以同时接纳120名学员培训，临港校区可以接纳300名学员。两校区资源共享，以满足不同层次的培训需求。目前培训中心拥有捕捞、航海模拟器实验室、GMDSS实验室、电子海图实验室、语音室、轮机拆装实验室、网具装配实验室等专业培训设施，另有渔业安全训练实验室、水上实训中心、轮机仿真等在建实验室。

1.2 主要工作

1.2.1 培训工作

培训中心在农业部渔业渔政管理局及原农业部渔政指挥中心（现中国海警局）有关职能部门（远洋处、船港处、国合处、督导处、指挥处等）的指导下，结合我国远洋渔业发展需要，积极组织和承担各种级别和类型的渔业培训工作，举办各类培训班近30期，受训人员达2000余人，其中：远洋职务船员培训考试15期，800余人；远洋渔业职业技能培训5期，150余人；南极海洋生物资源开发利用项目培训5期，350余人；国家、国际渔业观察员培训5期，150余人；全国渔业师资培训2期，50余人，渔业干部管理（包括渔政执法人员，中美北太平洋渔业联合执法人员）培训10期，500余人。

目前，远洋渔业培训中心可开展以下培训项目：

- 渔业船员安全培训
- 远洋职务船员证书升级、升等培训
- 渔业船员师资培训
- GMDSS、电机员、电子海图证书培训
- 国家渔业观察员培训
- 渔政业务知识培训
- 海警业务知识培训
- 渔业干部培训

1.2.2 教材编写

远洋渔业培训中心还编写了相关教材。如：《全国职务船员培训系列教材》、《全国渔业职务船员考试题库》、《全国涉外渔业培训教材》、《对台渔工基本技能培训教材》、《全国渔政执法人员考试题库》、《渔业安全管理概论》、《渔船船长、船东安全管理手册》、《渔业安全手册》、《渔政干部系列培训教材》等。

1.2.3 科学研究

远洋渔业培训中心还承担了一定的研究工作。如：协助农业部制定有关远洋鱿钓渔业管理办法；为农业部渔业局审定全国培训网点的教师任职资格标准；起草《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员机构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渔业职务船员考试发证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舶职务船员考试大纲》、《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劳动力培训阳光工程—普通渔业船员培训规范》、“我国渔船船员管理立法研究”，起草“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员管理办法”等研究项目。

第二节 远洋渔业学院

2.1 发展历程

2010年7月22日,上海海洋大学提出了成立远洋渔业学院的“初步设想”。后期,陆续研讨完成了成立远洋渔业学院设想初稿,草拟远洋渔业学院“四种培养模式的核心课程”、“远洋渔业学院筹建方案”“远洋渔业学院人才培养方案”等。并在2011年11月拟选拔招收了第一届远洋渔业学院学生,共9名,最终与企业成功签约6名。

2012年4月,上海海洋大学正式向农业部渔业局报远洋渔业学院筹备方案,向牛盾副部长申请成立远洋渔业学院的请示,后期召开了校长办公专题会讨论了远洋渔业学院成立事宜。

2012年8月13日,在北京举行远洋渔业学院筹备会议,并举行共建远洋渔业学院签约仪式。

2012年10月31日,农业部韩部长画圈同意渔业局赵兴武局长担任远洋渔业学院理事会理事长。

2012年12月20日,学校发文远洋渔业学院正式成立(沪海洋人〔2012〕32号)。

经过两年多的发展,目前远洋渔业学院已招收学生5届,共计56人,其中专业学位硕士27人。

2.2 主要工作

远洋渔业学院主要是为我国远洋渔业企业及相关管理部门输送高素质的管理、科研、生产技术人员,提高我国远洋渔业企业的管理水平和资源渔场开发利用及捕捞技术水平,加强国际渔业合作,参与国际渔业事务和国际渔业谈判,维护和争取我国的公海渔业权益。

根据我国远洋渔业事业当前人才需求现状,目前开设了海洋渔业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其他各专业将根据我国远洋渔业事业对人才的需求情况及长远规划,陆续开设。

本科教育则以上海海洋大学现有本科专业(含成人教育本科专业)为基础,在统招生、相关专业3年级及4年级学生中(含硕士推免生),由学生自愿报名。这类学生按当年远洋渔业人才培养计划,由学院委托相关专业代为培养,除按就读的专业毕业学分要求完成相关课程学分外,还需按远洋渔业学院相关专业教学计划要求,学习与远洋渔业各类人才相关的专修课程。第7学期结束后,赴相关远洋渔业企业海外基地实习3-6个月,并完成毕业论文(可用实习报告替代),取得上海海洋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及相关专业学位证书和远洋渔业学院毕业证书。

专业硕士学位研究生培养,则是加入远洋渔业学院的本科生通过选拔免试直升上海海洋大学远洋渔业领域在职专业学位研究生,按合同要求,到相关远洋渔业生产第一线工作两年,第三年返回学校完成研究生的课程和毕业设计。

2.3 现状

2.3.1 学院招生及学生基本情况

目前远洋渔业学院的招生对象主要是我们本校海洋渔业相关专业的2年级学生，3年级开始正式进入远洋渔业学院学习，在完成自己本专业课程的同时，还增加远洋渔业学院教学计划安排的理论和实践课程。招生人数为每年20人，其中10人经选拔免试直升上海海洋大学远洋渔业领域在职专业学位研究生。海洋渔业先关专业本科生大二结束后开始报名，体检合格后进入面试阶段，由中水、上水以及远洋渔业学院的领导以及专业课程老师组成评审委员会参与面试，最终确定入选名单。每年预录取名单为20名。

自远远洋渔业学院成立以来，已招收学生5届，共计56人，其中专业学位硕士27人。

2008级入选远洋渔业学院6名，均系专业学位硕士，2名在中国水产总公司，4名在上海水产集团，目前已回学校完成研究生的课程。

2009级入选远洋渔业学院20名，最终与公司签订协议11人，其中9名专业学位硕士，2名本科生。到上水集团5人，其中3名到船上工作，1名海外基地销售工作，1名海外基地管理工作。到中水公司6名，都已经在海上参加工作。

2010级入选远洋渔业学院20名，其中10人人选国际观察员计划。最终与公司签订协议12人，其中11名专业学位硕士。到上水集团4人，中水集团8人，均已安排到公司以及海外船上工作。

2011级入选远洋渔业学院23名，已经与学院签订协议书，目前正在进行远洋渔业学院的相关教学计划课程和实践等。

2012级入选远洋渔业学院15名，已经与学院签订协议书，并按照远洋渔业学院的教学计划安排选修了相关课程。

2.3.2 学院教学及学生培养情况

1、政产学研结合，改革培养模式，固化管理机制

建立学校与企业、政府合作政产学研结合培养高级应用型远洋渔业人才的长效机制，学校与中国远洋渔业协会及中国水产总公司、上海水产（集团）总公司等单位共同组建成立远洋渔业学院，由企业、高校共同出资、以理事会形式的进行管理，由学校负责学院的招生和人才培养的运行。这是学校面向社会为远洋渔业企业订单式培养紧缺人才的一种创新培养模式。

2、紧密结合实践，建立“双导师”制度

建立企业导师和学校教师联合指导学生的“双导师制”培养模式，有效提高学生的理论知识和实践能力。

远洋渔业学院面向国家海洋发展战略需求，专门针对提高学生实践动手能力、理论联系实际能力、发现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能力等教育教学中的热点、难点和重点问题，针对远洋渔业企业对紧缺人才的特殊需求，采用专项技能强化学习和到远洋渔业第一线实践、实习相结合的方式，培养企业急需人才。

3、探索并建立了远洋渔业人才培养的综合实践教学体系

实践教学改革主要包括远洋渔业技能培训和远洋专项实践两个方面，一方面，聘请双师型教师开设远洋渔业技能课程，进行技能培训。课程主要包括：船舶修造知识、船舶驾驶、网具装配、渔获物处理及质量管理、远洋渔业船员职务与法规、渔业海员专业训练、GMDSS培训、海洋渔业科技英语、法语、外交与礼仪等。在培养专业技能的同时，也增加了如何与人交往、如何培养团队精神、怎样融入社会，适应社会等方面的知识，从而拓宽视野，开阔知识面，为毕业后缩短适应期，尽快适应新的工作环境打下基础。另一方面，建立海内外实践基地，聘期双师型教师，指导远洋渔业专项实践、基地实践。包括网具装配实习和远洋渔业实习。在培养过程中，将安排学生赴网厂进行网具装配实习2个月，安排学生赴海外基地实践4-6个月或选拔进入渔业科学观察员参加海上工作。为学生提供了一个更广阔的平台，在增长科研能力的同时，也提高了实际操作水平和动手能力。

4、远洋渔业师资队伍建设得到发展和巩固

通过本实践教学改革，培养了一批稳定的能承担远洋渔业专门人才培养的师资队伍。在企业选拔了一批有丰富实践经验和很强动手能力人员担任国内实习基地和海外实践基地的指导老师，进一步加强了远洋渔业师资队伍。

第三节 渔业船舶验船师培训基地

3.1 发展历程

上海海洋大学自2002年以来，受国家渔业船舶检验局的委托，承办了渔船检验专业大专《专业证书》班、《渔业船舶检验研究生课程进修班》，举办了中级验船师培训考试班、远洋验船师培训考试班、验船师审图班、检验监督管理系统升级培训班。截止2012年年底共计培训船检人员985人。2012年，根据《全国渔业验船师培训基地资质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评审，上海海洋大学达到渔业船舶验船师培训基地资质认定各项条件。2013年2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舶检验局授予上海海洋大学渔业船舶验船师培训基地资质认定证书，正式挂牌成立渔业船舶验船师培训基地。

3.2 主要工作

3.2.1 培训工作

上海海洋大学渔业船舶验船师培训基地自2013年10月开始，承担内陆骨干县（市）验船师基础专业长训班的培训工作。根据农业部渔业船舶检验局实施的验船师培训班“千人计划”，每期培训班培训验船师40人左右，培训时间一个半月，计划三年内共完成700余名内陆验船师骨干的培训工作。

目前，验船师培训基地的工作内容如下：

- 验船师培训班的教学管理和后勤服务
- 验船师上岗资格题库审定
- 内河渔业船舶标准化船型的制定
- 培训基地培训教材的编写和制作

3.2.2 培训教材编制工作

上海海洋大学渔业船舶验船师培训基地受农业部渔业船舶检验局委托，编制验船师基础专业长训班教材，分为验船师培训书本教材和视频教学教材。

编写完成的验船师培训书本教材有《内河验船师培训班讲义汇编》和《内河渔船检验规则和规范的应用》两本，由验船师培训基地的专家和教授共同编写完成，为参加验船师培训的学员提供了良好的理论和实践指导作用。《内河验船师培训班讲义汇编》由胡明堉、王永鼎、陈锦淘、初文华参与编写完成；《内河渔船检验规则和规范的应用》由周全、倪军、杨文华、陆伟国、凤要武、蔡冠华、荆柯、袁士春等人参与编写完成。

培训班视频教学教材的拍摄制作，由江苏渔业船舶检验局协助验船师培训基地共同完成，目前已经完成部分教学题目的视频拍摄工作。

视频教学教材主要分为课堂教学题目和现场检验教学题目。课堂教学题目包括：渔业船舶检验概论、船舶电气检验基础知识、船用产品检验基础知识。现场检验教学题目包括：船体外部检验、摇摆试验、船舶主机安装检验、船舶设备检验。



第二章 博士研究生培养



第一节 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水产学(一级学科) 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海洋科学学院)

学科代码：090802 090803 0908Z2

本专业具有农学学位授予权。

[] 国家级重点学科

[√] 农业部重点学科

[√] 上海市重点学科

执笔：戴小杰

一、学科专业介绍

水产学是一门应用基础性学科。海洋渔业作为水产学科的重要组成部分，涉及海洋学、生物学、统计学、力学、航海学、工程技术学、管理学和信息技术学等多方面的学科知识。

根据上海海洋大学海洋渔业学科的特色，海洋渔业学科设立渔业资源与管理、捕捞学、远洋渔业遥感与GIS技术和渔业环境保护与治理四个博士研究方向。

渔业资源与管理方向研究渔业资源生物学、渔业种群数量变动及渔业资源管理制度与措施，主要为渔业资源的可持续开发利用、管理与保护提供理论基础和决策依据。

捕捞学方向研究内容主要是通过设计生态型渔具渔法、科学合理地开发利用水生生物资源，为实现海洋渔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技术支持。

远洋渔业遥感与GIS技术方向研究领域则是将现代遥感技术和GIS技术运用到渔业上，提高对渔业资源数量变动机制的认知，探索渔场形成机制，开发渔情预报技术，为远洋渔业资源开发提供科技保障。

渔业环境保护与治理方向是以环境保护、环境治理和公共管理的基本理论为基础，结合渔业水域环境的特点，以渔业生物资源与水域环境和谐发展为目标，应用水域环境监测与评价、环境保护、环境治理和公共政策分析、公共管理等方法，进行渔业环境保护与治理的政策、法律、制度和管理措施方面的研究。

我校海洋渔业学科已经有百年的历史，基础雄厚，尤其是进入20世纪80年代中期以来，远洋渔业的发展促进捕捞学的迅速提升和大量应用性人才的培养，在国内外产生重要影响；此外，我校多次与联合国粮农组织举办渔业资源评估与管理培训班，推动了我国渔业资源学的发展，并在近海渔业资源评估和大洋渔业资源开发利用做出重大贡献。

二、培养目标

培养出适应科技进步和社会发展需求、追求科学和真理、有竞争创新能力、具有独立工作能力和科研带头潜力、民族责任性和科学责任感强的高层次专门人才。

1、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诚信忠义，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献身精神。

2、应具备海洋生物资源的种群动力学、开发技术和产业管理与政策等研究方向坚实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业知识，并对其研究方向的现状与发展趋势有系统和深入的了解。知识结构合理。能够独立从事创造性科学研究的实际工作能力。具有良好的科学文化素养。

3、掌握一至二门外语，具备良好的国内外学术交流能力。能很好地胜任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部门的教学、科研和管理工作。

4、身心健康。

三、培养方式

博士研究生培养实行导师负责制或以导师为主的指导小组制，充分发挥学科点的作用，鼓励有条件的交叉学科、共建学科组织导师组进行集体指导。导师（组）负责指导研究生制订和调整个人培养计划，指导业务学习、科学研究和学位论文等。

博士研究生的培养采取科学研究为主、课程学习为辅、自主学习与创新贯穿全程的方式。

在博士研究生培养上充分利用和发挥各方面优势，采取与相关科研单位或高校联合培养以及国际间合作交流的方式，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

四、学习年限

攻读博士学位的学制一般为3年，可根据实际情况允许研究生提前或延期毕业，但博士研究生在校最长学习年限（含休学）不超过6年，且只能延期一次。

博士研究生课程学习一般为半年。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的课程学习一般在上海海洋大学完成，学位论文工作在联合培养单位进行。

五、总体要求

博士研究生在学期间应至少完成本专业博士生培养方案规定的各类课程的最低学分（共10学分），以及文献综述和学术活动两大必修环节（各2学分，共4学分），并通过学位论文开题报告、中期汇报、中期考核、博士研究生外语学位课程考试、学位论文答辩等培养环节后方可毕业；符合毕业条件以及取得授予博士学位所要求的科研成果等条件者可申请学位，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批准，可获博士学位。

六、课程学习及学分的基本要求

课程管理采用学分制（以下未包括必修环节学分）。

总学分 10学分

其中：公共学位课 须修4学分

专业学位课 须修4学分

选修课 须修2学分

补修课：跨专业考取或以同等学力资格考取的博士研究生，一般应在导师指导下补修2-3门本学科的硕士专业主干课程，没有补修成绩或补修课程考试不合格者不得进入论文答辩。补修课程学分另计，但不能顶替以上各项规定学分。成绩记入成绩单，并注明“硕士课程”。具体的博士课程设置如下：

公共学位课（4 学分）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学阶
0830002	第一外语(英语口语)(博)	1	32	1	1-2
0830003	第一外语(实用学术英语)(博)	1	32	1	1-2
1030001	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博)	2	32	1	1-2

专业学位课（4 学分）

在导师的指导下，根据各自研究方向进行选课。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学阶	备注
0330012	渔业资源评估模型前沿(博)	2	32	1	2	
0331401 新增	渔具理论与设计学前沿(博)	2	32	1	2	
0331402 新增	国际渔业政策与管理比较(博)	2	32	1	1	
0331403 新增	学科文献导读(博)	2	32	1	2	

选修课（2 学分）

在导师的指导下，根据各自研究方向进行选课。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学阶	备注
0331404 新增	国际海洋渔业研究动态(博)	2	32	2	3	
0330023	国际海洋环境法前沿(博)	1	16	2	3	
0330010	渔业遥感与GIS研究动态(博)	1.5	24	2	4	

公共选修课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开课学期	学阶
1030002	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选读(博)	1	16	2	3

补修课

选择2-3门与研究方向相关的硕士研究生专业课程，具体由导师指定。

七、必修环节的基本要求（4学分）

1、文献综述（2学分）

博士研究生在学位论文开题之前，应在导师指导下，根据所研究的方向，结合学位论文选题工作，阅读相关领域国内外文献，写出文献综述，并进行公开报告。

博士研究生要求阅读与本研究领域相关的文献不少于60篇，其中外文文献不少于30篇。文献综述不少于10000中文字。文献综述按优、良、中、及格及不及格五级评分。具体要求参见《上海海洋大学关于研究生文献综述管理实施办法》。

2、学术活动（2学分）

学术活动包括作学术报告、参加国内外专业学术会议、专家学术讲座、学术研讨活动等。

博士生在学期间应至少参加研究生学术研讨活动5次，参加专家学术讲座6次，至少作3次院级以上的学术报告，其中包括在校级（或院级）组织的“研究生学术论文报告会”上及国内外专业学术会议上各作1次学术报告。

研究生参加学术活动实行考核制度。具体要求参见《上海海洋大学关于研究生参加学术活动的规定》。

八、重要环节

1、制订个人培养计划

博士生入学三个月之内，指导教师应按照培养方案的要求，根据因材施教的原则，指导研究生制订个人培养计划，经学院同意后，报研究生部备案。

在培养计划执行过程中，研究生或其导师若要求修改培养计划，须提出充分的理由，经学院分管院长同意后，报研究生部备案。

2、外语学位课程考试

博士研究生在学期间应通过博士生外语学位课程考试。

3、开题报告

博士研究生开题报告一般在入学后的第三学期进行。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选题应强调同科技进步、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密切联系，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际意义，要体现学科领域的前沿性和先进性。博士研究生应在导师指导下对拟选的课题进行全面的科学论证，确定研究内容和范围，设计和制定实施方案、技术路线，突出创新点，并应具有良好的研究基础，撰写规范的《学位论文工作计划书》，并经“开题评阅”程序，评阅通过者方可进行公开报告，由专家评议小组进行考核。具体按照《上海海洋大学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评阅的规定》和《上海海洋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实施细则》实施。

4、中期汇报

进入论文中期阶段之后、在中期考核之前，博士生要向指导小组或学院专家组报告科研工作的阶段成果和存在问题，广泛听取意见，改进论文研究工作。

中期汇报实行考核制度，考核结果按优、良、中、及格及不及格五级评分。

5、中期考核

在博士研究生入学后第五学期，按照培养方案及个人培养计划，对研究生在政治思想品德、课程学习、科研实践能力、学位论文进展情况、身心状况等方面进行一次全面考核，以考察科学研究素养、学位论文进展情况为重点。具体按照《上海海洋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实施办法》进行。

6、学位论文

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的基本要求是：

- ① 应在导师（组）指导下独立完成学位论文。
- ② 对某领域以及相关的内容应以严谨的科学态度，进行深入、系统的分析研究。
- ③ 学位论文的研究目的明确、实验设计或调查方法科学合理、资料翔实、数据真实、分析方法正确、论证严密、结论可靠。
- ④ 学位论文的撰写要求：逻辑清晰、文笔流畅、合乎规范，参见《上海海洋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写作规范》。
- ⑤ 论文研究内容应在学科领域具有前沿性和探索性，要有创新性。
- ⑥ 博士学位论文须经过专家评阅和公开的答辩，博士生须在论文答辩前3个月提交论文并进行预答辩，并要接受上海市学位委员会的论文抽检评议。关于申请博士学位论文答辩程序及办法按照《上海海洋大学硕士、博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有关规定进行。